

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关于使用社会捐赠物资的公示 (2022.1.1-2022.6.30)

现将我中心 2022 年 1-6 月期间使用社会捐赠物资的情况予以公示。如有异议，请向中心纪检部门反映。联系人：林立雄 25628347。



序号	领用日期	物资名称	单位	规格型号	领用数量	领用部门	用途
1	2022年6月17日	紫外线空气消毒机	台	CD-MK2、铁灰	4	中心实验室	实验室空气消毒
2	2022年6月24日	紫外线空气消毒机	台	CD-MK2、铁灰	1	临床检验科	检验室空气消毒
3	2022年6月27日	激光微型投影仪	台	峰米 R1 nano	10	中心	会议及培训使用